

融安县乡村振兴局文件

融乡振报〔2023〕22号

签发人：覃启辉

关于审批 2023 年中央第二批财政衔接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的请示

融安县财政局：

按照《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农〔2021〕19号）、《广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桂政办发〔2021〕59号）以及《广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细则》（桂财规〔2021〕3号）有关规定，要求对广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做好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的工作。

现请融安县财政局对融安县 2023 年中央第二批财政衔接资金项目绩效目标申报情况进行审核，并予以批复。

妥否？

- 附件：1. 2023 年中央第二批产业发展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 2023 年中央第二批基础设施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3. 2023年中央第二批乡村建设公益性岗位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融安县乡村振兴局

2023年6月12日

(联系人：李智彪 联系电话：13633006183)

公开方式：不予公开

融安县乡村振兴局办公室

2023年6月12日印发

2023年中央第二批产业发展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产业发展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覃启辉8312251	
主管部门	融安县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	各乡镇、农村农村局、市场监督管理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198.23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1198.23万元		
	其他资金			
钱物是否直接补助到人: 否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计划投资1198.23万元在我县金桔、香杉、头菜等种植基地, 产业配套设施项目等产业发展项目, 带动群众就业, 激发群众生产, 最终达到增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产业基地道路硬化里程	≥100米
			产业基础设施建设基地	≥1个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时限	2023年12月底前
		成本指标	产业路硬化建设补助标准	≥30万元/公里, 按照实际设计预算
			工程建设造价符合设计预算	符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群众户数	≥1万户
			受益群众人数	≥2万人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1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90%	
			

注: 1. “其他资金”是指与财政拨款共同用于同一脱贫攻坚项目的单位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 选择适合的二级指标进行填报, 并细化为三级指标和指标值。

2023年中央第二批基础设施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基础设施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覃启辉8312251
主管部门	融安县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	板榄镇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1.77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1.77万元	
	其他资金			
钱物是否直接补助到人: 否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计划完成新建基础设施建设1项,投入资金21.77万元,改善群众的出行和生产生活条件,促进社会经济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屯级道路硬化路建设里程	≥500m ²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时限	2023年12月底前
		成本指标	屯级道路硬化路建设补助标准	≥800元/平方米,按照实际设计预算
			工程建设造价符合设计预算	符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群众户数	≥1万户
			受益群众人数	≥2万人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10年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90%	
.....				

注: 1. “其他资金”是指与财政拨款共同用于同一脱贫攻坚项目的单位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选择适合的二级指标进行填报,并细化为三级指标和指标值。

2023年中央第二批乡村建设公益性岗位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乡村建设公益性岗位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覃启辉8312251	
主管部门	融安县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	各乡镇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38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338万元		
	其他资金			
钱物是否直接补助到人: 否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安排监测户劳动力在全县148行政村(含社区)从事公益性岗位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益岗岗位开发人数	≥665人
		质量指标	公益岗补贴标准	1430元/人/月
		时效指标	项目支出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前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益岗受益脱贫人口数	≥665人
社会效益			做好脱贫人口就业帮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90%	
			

注: 1. “其他资金”是指与财政拨款共同用于同一脱贫攻坚项目的单位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 选择适合的二级指标进行填报, 并细化为三级指标和指标值。

融安县 财政局文件

融财函〔2023〕75号

关于同意融安县 2023 年中央第二批衔接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的批复

融安县乡村振兴局：

按照《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农〔2021〕19号）、《广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桂政办发〔2021〕59号）以及《广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细则》（桂财规〔2021〕3号）有关规定，现对 2023 年中央第二批衔接资金项目绩效进行批复，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同意你单位设立和上报的 2023 年中央第二批衔接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请在收到批复的 10 个工作日内将本次批复的衔接资金项目绩效录入项目库。

二、资金使用单位要切实发挥绩效管理责任主体作用，以绩效目标为基础，以绩效监控为重点，以绩效评价为手段，以结果应用为目的，充分发挥衔接资金使用效益。绩效目标批复后，原则上

不作调整,预算执行中因特殊原因确需调整的,应按程序办理。

三、加强对衔接资金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全程管理,在加快支出进度同时,要对项目资金实行全过程跟踪,要掌握项目资金的支出进度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防止项目绩效运行目标与预期绩效目标发生偏离。

四、按时开展衔接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项目完工后,各部门及时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进行自评。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融安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3年6月15日印发